

南昌市科学技术局

洪科字〔2024〕193号

关于做好2024年度江西省科学技术奖 提名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开发区、湾里管理局科技管理部门及各有关单位：

为了激发自主创新，激发人才活力，认真做好2024年度江西省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根据江西省科学技术厅《关于2024年度江西省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的通知》（赣科发成字〔2024〕24号）要求，请各单位认真组织符合条件的企事业单位积极申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名奖种

2024年度江西省科学技术奖设置5个奖种，分别为：科学技术特别贡献奖、科学技术青年奖、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学技术进步奖。其中，科学技术特别贡献奖和科学技术青年奖为

人物奖，不分等级；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学技术进步奖为项目奖，分为特等奖、一等奖和二等奖三个等级。

（一）江西省科学技术特别贡献奖

提名数量不限。授予下列中国公民：

1. 在本省科学技术研究活动中，在科学技术前沿取得重大突破或者在科学技术发展中有卓越成就的；
2. 在本省技术创新、科技成果转化或者高新技术产业化中，创造巨大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或者生态环境效益的。

（二）江西省科学技术青年奖

提名数量不限。授予提名当年1月1日已在赣工作满2年（2022年1月1日前在赣工作至今），年龄未满40周岁，为本省经济社会发展和科技进步做出重大贡献，且提名年度在本省工作的下列中国公民：

1. 在本省自然科学基础研究活动中取得重大科学发现的；
2. 在应用技术研究和产业化开发活动中取得重大发明创造或者关键技术突破，对本省创造重大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环境效益的；
3. 在企业自主创新活动中作出突出贡献，对本省创造重大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环境效益的。

（三）江西省自然科学奖

提名数量不限。授予在本省基础研究或者应用基础研究活动

中阐明自然现象、特征或者规律，做出科学发现的个人。上述科学发现，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 前人尚未发现或者尚未阐明；
2. 具有较大科学价值；
3. 得到国内外自然科学界公认。

（四）江西省技术发明奖

提名数量不限。授予在本省技术发明、技术创新活动中，运用科学技术知识做出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及其系统等重大技术发明的个人。上述技术发明，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 前人尚未发明或者尚未公开；
2. 具有先进性、创造性、实用性；

（五）江西省科学技术进步奖

提名数量不限。授予具备下列条件之一的个人、组织：

1. 在实施技术开发项目中，完成重大技术创新、科学技术成果转化，创造显著经济效益，对本省经济发展和科学技术进步作出突出贡献的；

2. 在实施社会公益项目中，长期从事科学与技术管理研究、科学技术基础性工作和社会公益性科学技术事业，经过实践检验，对本省的科学技术进步和社会发展作出突出贡献，创造显著社会效益或者生态环境效益的；

3. 在实施重大工程项目中，解决大量复杂、关键技术问题，

保障工程达到国内领先水平或者接近当代国际先进水平，对本省的经济、科学技术和社会发展作出突出贡献的。

二、提名程序

1. **提交提名申报表。**项目单位提交提名申请表（附件 2）报县区、开发区、湾里管理局审核，审核后提交南昌市科技局。截止时间 2024 年 11 月 22 日。

2. **分配提名号。**南昌市科技局审核后分配提名号，由县区、开发区、湾里管理局分发至项目单位。截止时间 2024 年 12 月 6 日。

3. **填报提名书。**提名项目完成人在江西省科技管理信息系统（<https://kjgl.kjt.jiangxi.gov.cn/#/index>）线上填写提名书，填报提名书时间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20 日 24 时；项目单位审核提名书时间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23 日 17:30 时；提名者在线审核时间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25 日 17:30 时。

4. **提名公示。**被提名项目（人选）应在项目所有完成单位（完成人或人选所在单位）进行公示。同时，提名单位提名的，还应在本地区、本部门范围内通过网络或书面形式进行公示；提名专家提名的，还应按属地原则，由第一完成人（候选人）所在单位具备提名资格的业务主管部门或科技主管部门协助进行提名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或虽有异议但经核实处理后再次公示无异议的项目方可提名。提名公示需在网络提名截止前完成。提名的公示情况，由提名者以书面形式与提名书

一并报送。

5. **报送纸质材料。**纸质材料包括纸质提名书原件（盖有单位公章）1份、相关佐证材料附件。提名书与附件应一并装订（胶装），不另加封面。报送至南昌市科学技术局成果转化与合作科（南昌市红谷滩新区新府路118号市政府大楼四楼4027室），截止时间2024年12月28日。

三、有关要求

1. 各县区、开发区、湾里管理局要高度重视做好2024年度江西省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认真遴选本区域内优秀项目，协调本辖区内省属事业单位与我市企业合作，或与我市重点产业关联度高的项目从我市提名推荐。同时做好提名服务工作，协调解决项目单位在提名过程中遇到的问题，确保优质项目顺利完成提名申报。

2. 被提名人选所在单位、被提名项目第一完成人所属单位（或第一完成单位）对提名材料要负起审核责任，对提名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有效性、合法性严格审核。提名者应认真履行提名责任，对相关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严格把关。

3. 各相关单位务必按照时间节点和提名流程完成各阶段的提名申报工作。

联系人：廖延睿

电 话：83884248

邮 箱：ncskjjcgc@163.com

地 址: 南昌市红谷滩新区新府路 118 号市政府大楼四楼
4027 室

- 附件: 1. 江西省科学技术奖单位提名申请表
2. 江西省科学技术厅关于 2024 年度江西省科学技术
奖提名工作的通知 (网站另发)



附件 1

江西省科学技术奖单位提名申请表 (2024 年度)

提名单位 (加盖公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目名称 (人选姓名)	主要 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提名项 目奖种	奖等	第一完成人姓 名及身份证号

提名单位联系人: _____

办公固定电话: _____

手机: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说明: (1) 提名项目奖种包括科学技术特别贡献奖、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学技术进步奖;

(2) 表格栏目中“或人选姓名”特指科学技术特别贡献奖候选人;

(3) 三大奖奖等包括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 科学技术特别贡献奖不分等级。

